



第 21 屆第 1 次定期會 代表提案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1	併案	建請南澳鄉公所自武雲溪橋南端堤防旁邊，往西方向(即村落)之人行步道，就現有的基礎之下，重新規畫結合河道旁綠美化景觀工程(並設景觀型安全欄杆護欄)，連接中上游堤防步道，塑造地方新風貌。	本案與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1 案併案辦理。	工程隊
2	併案	建請南澳鄉公所，於武雲溪中游堤防上步道，左側(南側)斜坡駁坎進行整地並予以綠美化工程，以改善步道周邊土石及雜樹相間，顯為凌亂之缺陷。	本案與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1 案併案辦理。	工程隊
3	併案	建請公所將位於南澳國小下方與南澳高中室外籃球場及司令台上方間區域，涵蓋有邊坡樹林地及長約 230 公尺休閒步道與花台，面積約 3000 平方公尺，希能以既有之基礎下重新規劃成小型公園，種植花草樹木與相關休憩設施，做為居民最佳休憩與散步場所，以期該處能成為本村，甚至是本鄉指標性之景點，可招徠外地遊客，此應可提升本鄉形象與聲譽。	本案與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1 案併案辦理。	工程隊
4	完成	建請公所盡速整修南澳村活動中心，活化閒置空間，以利地方民間社團公益活動或公部門多元使用，避免閒置浪費，此為多數民眾共識與期待。	本案已完成。	社會課
5	完成	建請鄉公所改善南澳村轄內部分年久就有柏油路面道路，希重新刨除並鋪設 AC 柏油，以維護居民行車安全。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6	完成	建請南澳鄉公所將位於南澳村第二鄰蘇花路大通路 146-6、146-1、146-2 號等住戶共 5 戶住戶前，興建排水溝，以防雨水漫流屋內形成水患，影響住戶生活品質與居住安全。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7	持續 列管	碧候公園旁的舊運動場附近腹地改為森林公園。	本案擬規劃為碧候公園、運動場及壘球場成為環狀運動公園。惟其中農田水利溝上是否可興建橋樑，將與農田水利會商討後再行研擬後續規畫事宜。 本案持續列管。	民政課
---	----------	-----------------------	---	-----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2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8	完成	建請公所就南澳村保護區公園(神社舊址)，重新規劃興建一個融合地方特色、泰雅文化、歷史元素及具休閒功能之現代景觀設施，提供居民休閒散步，並使本公園能成為本鄉的熱門景點，吸引外來遊客進而帶來商機由。	本案規劃公司已完成設計，將向中央相關單位提報 111 年「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另已編列 111 年度編列維護清潔僱工預算， 本案已完成。	文觀課
9	完成	建請公所將於今年初完成之武雲溪上游農路改善工程，希能繼續完成後段之路面改善工程，以銜接前段道路，俾使通往水源處之道路形成一條完整及安全便捷之農路，將有助本工程原設計為農產業發展與休閒觀光之功能發揮，以造福地方。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10	完成	碧候村第三鄰 102 年水災土石流，林金定等戶後排水溝至今尚未清淤。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11	完成	碧候村南澳圳第一幹線中游制水門水溝溢水影響到第一鄰住戶，水淹至住戶門口及道路，請公所研擬是否需清淤或設置擋土牆。	本案已完成。	農政課 工程隊
12	解除列管	一、無名溪橋左側鋪設水泥路面約 200 公尺。 二、高峰農路往湯老師處鋪設水泥路面約 300 公尺。	案一：本案位於行水區域，經縣府會勘後無補助經費，俟有相關補助計畫將積極經取經費辦理。案二：經水保局會勘後本案位於礦區範圍內，無法獲得水保局補助經費，俟有相關補助計畫將積極經取經費辦理。 建請解除列管。	工程隊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3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13	解除 列管	金洋村卡南步道、吊橋及停車場維修經費，請公所辦理。	本案為整體規劃金洋村優質環境及觀光發展，擬重定部落整體發展計畫，俟有相關補助計畫將積極經取經費辦理。 建請解除列管。	工程隊



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14	完成	東岳文健站的公共廁所，年久失修，不堪使用，請盡速修護，便於鄉民使用。	本案已完成。	民政課 工程隊
15	完成	碧候村與金岳村行政區重新劃定。	碧候溫泉關係部落之爭議已解決，碧候溫泉將於疫情趨緩後辦理開幕。有關本案應無再行重新劃定行政區域之必要性。 本案已完成。	民政課



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 代表提案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16	完成	惠請公所於澳花籃球場周邊設置一處公共廁所(含更衣室)，以利族人方便及維護周邊環境。	已於 111 年 4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7 月 28 日完工，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17	完成	惠請公所協助申辦澳花村多功能中心二樓的所有權狀，以充分有效的使用二樓空間。	本案目前正在辦理補照預計 9 月份完成， 本案已完成。	社會課
18	解除列管	惠請公所將澳花原檢查哨為規劃為本村遊客服務中心，並將周邊環境做完整規劃，以利本村將部落文化、產業、生態等作推廣之用。	本案原經代表與村長取得共識，為活化漢本遺址空間及文化價值，改提列國發會「地方創生公有建築空間整備活化補助」。惟查澳花派出所地上權為私人所有，經積極尋找產權所有人均未果，討論後續作為，藉由文化館特展系列活動，透過文化館與蘭陽博物館合辦，於 111 年 6 月 15 日第二特展「千古巧藝-Blihun 漢本考古遺址」活動(開幕以視訊直播方式)，將部分文物於文化館展示並邀請當地學校及社區參與，藉由特展辦理。建請解除列管。 建請解除列管。	文觀課
19	完成	惠請公所規劃澳花下部落的環部落道路案及規劃公墓停車場。	1. 本案有關澳花下村環部落道路，因未取得共識，計畫暫時終止 本案已完成。 2. 另目前澳花公墓空地大且 110 年新建擋土牆旁亦鋪水泥路面皆可停車，目前無此需求，未來墓區整區規劃時再一併納入。	工程隊 殯葬所
20	完成	惠請公所協助申請澳花野溪(楓溪上游)疏浚案。	本案屬農委會水土保持局權責範圍，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21	完成	惠請公所協助澳花興建遺漏的水溝興建案。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南澳鄉公所

22	完成	惠請公所盡速辦理南澳村第八鄰橫向水溝，常年不通，造成當地住戶臭氣沖天，請公所修護或改善，以利當地人，水溝大雨來時，不再有不通的情事發生，如說明，請公所採納辦理。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23	完成	惠請公所盡速清疏南澳鄉金岳村鹿皮段野溪，鹿皮段野溪致使農地沖刷，流失許多的農地。請公所盡速清疏鹿皮段野溪，不再使農地流失。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24	完成	位於沿著南澳高中體育館外側通往南澳村落，有一段彎曲且形成上下坡度之道路，(如附圖)有影響交通安全之虞。建請鄉公所希能進行改善工程，以維護用路人行車安全。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25	完成	請貴公所積極輔導本鄉成立段木香菇產銷班，並訂定相關辦法及補助要點永續推動及發展段木香菇及周邊副產品。	1. 本案訂定相關辦法及補助要點已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鄉務會議提案通過。 2. 本所預計申請國發會地方創生計畫並推動補助要點宣傳週知。 本案已完成。	農政課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6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26	持續列管	碧候自來水延管乙案，請公所發文至自來水公司。	本課業已於 8 月 23 日函文至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管理處，同意相關補助標準，以俾利該單位辦理後續向水利署爭取工程經費補助。本案持續列管。	民政課 工程隊

第 21 屆第 7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27	完成	位於金洋村通往宜 57 線 1 公里超高及 2.5 公里及 4 公里處，道路轉彎度較大（曲線半徑），且常有落石之情形，影響交通人車安全甚鉅，請公所陳報縣府處理改善截彎取直。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28	完成	武塔村通往金洋村聯外道路，自蘇花改橋起至莎韻橋沿路山壁希能安裝「鋼絲防護服」，以防止土石流崩塌落石，俾維護人車安全，請公所處理。	本案屬縣府水保科權責範圍，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29	持續 列管	武塔村入口意象重新規畫施作。	本案已於 111 年 11 月 1 日決標，預計 111 年 11 月 22 日開工。 本案持續列管。	工程隊
30	完成	無名溪金洋二號橋上游，右側興建堤防及便道案。	本案屬縣府權責範圍，縣府迄今已現勘 2 次均未同意辦理，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31	完成	武塔村主要線道通往火車站增設路燈案。	本案已完成。	工程隊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代表提案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32	持續 列管	<p>建請貴所以「親水、遊憩、人文」之概念，就自武雲溪橋往西方向(即武雲溪中上游)之河道及兩旁堤防，就現有的基礎與地形，重新規劃：結合河道面兩邊已整堆為土石平面部分植生綠美化及舊人行專用步道兩大主軸景觀工程(並設景觀型安全欄杆護欄)，連接中上游堤防步道。此不惟可改善武雲溪極易形成雜草叢生、河道型貌雜亂不佳，致有礙觀瞻問題，並可建立南澳行政中心周邊及主要道路之整體新穎美麗景觀，塑造地方新風貌，提升生活環境居住空間，凡此假以時日必可成為本鄉「地標打卡景點」，當可期待。</p>	<p>本案提送相關計畫皆未獲補助，將整合第 21 屆第 1 次定期會提案 1~3 案，委請文觀課提列「地方創生計畫」。本案持續列管。</p>	工程隊
33	完成	<p>建請南澳鄉公所，以位於南澳村中正路 10 巷 12 號之 3 住屋為基點，往上下延伸各約數十公尺長之路側興建排水溝(側溝)，以利排水進而免除住戶逢大雨時雨水漫流及淹及住屋周邊之苦。</p>	<p>本案已完成。</p>	工程隊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13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110/09/15~17)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34	持續列管	金洋村後山游永清村民等數戶土地因馬路堤防掏空，請公所偕同代表、村長會勘。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北分局 111 年 10 月 3 日水保北保字第 1111900147 號函會勘紀錄：本處部分缺口未整治，逢豪大雨易發生溪流逕流溢淹狀況，建議納入計畫研處。 本案持續列管。	工程隊
35	解除列管	建請公所於緊鄰台九線之南澳二段 914 號公有地作為南澳村民運送耕作農作物與便道出入口。	經查該提案建設之 2 條道路土地位於都市計劃區內，本所已於人行道入口處預留通道，目前尚待代表、村長協助取得土地使用同意書後，研商評估可行性、必要性後辦理後續作業。 建請解除列管。	工程隊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15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110/12/27~29)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36	持續 列管	建請公所於南澳高中門口前，往南澳村方向，設立一門有原住民特色，美輪美奐的牌樓。引進觀光遊客進入本村。	經會勘後蘇花路二段通往南澳高中方向週邊無腹地可設置牌樓，故建議整合第 21 屆第 1 次定期會提案 1~3 案，委請文觀課提列「地方創生計畫」，本案持續列管。	工程隊
37	完成	建請公所於南澳村武雲溪的武雲橋擴建，讓小型車通行，以利在交通尖峰期間及蘇花公路塞車時，疏通在地人的交通上的便利。	經 111 年 4 月 20 日會勘後顧問公司分析，武雲溪景觀橋因考量其橋樑結構安全性，目前載重不足以增加施作避車道，故本案研議不施作， 本案已完成 。	工程隊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16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111/02/23~25)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38	完成	李主席:請公所建請宜蘭縣政府設置南澳鄉東岳村宜-4 水土保持區水文監測事宜。	本案經宜蘭縣政府 111 年 3 月 17 日府水保字第 1110040273 號函回覆, 有關本特定水保區經縣府 109 年完成第 2 次通盤討, 考量近年無重大土砂災害, 惟尚未經警戒雨量考驗, 爰維持劃設, 縣府將持續觀察評估並定期辦理通盤討, 倘區域內有相關治理需求, 將提報水土保持局爭取經費辦理, 本案已完成。	農政課
39	解除列管	江代表:南澳鄉南澳二段農路, 為農田區, 有許多農戶, 在該地務農, 南澳鄉南澳二段 582 原就有農路。至今為泥土路, 請改善農路為水泥路, 為照顧農民, 請公所採納辦理。	本案已調查用地及概算經費完成, 將研議評估可行性後辦理後續作業。 建請解除列管。	工程隊
40	解除列管	吳副座:建請公所於金洋宜五七線 0 起點上方 100 公尺往水田轉彎處拓寬。	1. 經宜蘭縣政府農工科 111 年 4 月 1 日上午 10 時現場現勘後, 該路段非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水土保持局台北分局於 98 年頒定宜蘭縣編號農路之非輔建農路或輔建農路。2、現場勘查現況道路寬度均大於 4 公尺, 尚可供車輛行駛會車, 倘南澳鄉公所評估後仍有拓寬需求, 請逕依合於需求之道路設計標準檢討改善。3、另前揭道路拓寬改善工作似位於山坡地範圍, 請公所注意相關法規之適用。4、本所將俟有相關補助計畫再行積極經取計劃經費辦理。 建請解除列管。	工程隊



南澳鄉公所

41	持續 列管	吳副座:建請公所於武塔部落至莎韻橋路旁常有落石，建議設置防護網。	111年4月11日縣府書面意見，有關武塔村武塔部落聯絡道路側邊坡常有落石建議設置防落石防護網書面意見，請公所先行釐清道路屬性，如屬農路系統水土保持局保育治理及農路設施改善工程提報審查作業要點提報， 本案持續列管。	工程隊
42	解除 列管	吳副座:宜57線北口至台九線兩旁雜草叢生，請公所函轉相關單位處理。	1. 縣府樹藝景觀所來函表示，宜57線道北口至台9線縣府維管範圍僅至6k+610處。 2. 後續先請清潔隊協助砍草，本隊將於道路橋樑開口契約內納作施作。 建請解除列管。	工程隊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 代表提案(111/5/31~06/10)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43	解除列管	吳副座:建請鄉公所就位於武塔村橫山路 1 號下方農路重新鋪設水泥路面,以利農民耕作及方便農產品載運,造福地方。	本案現況為老舊水泥路面,路況尚可供車輛通行,因重鋪經費概算旁大,將入案研議爭取補助經費。 建請解除列管。	工程隊
44	解除列管	葉代表:建請鄉公所就位於南澳村中正路 10 巷 12 號前,再增設一小段水溝,以側接今年初甫施做完竣之道路西東巷側溝,進而改善原側溝未能完全發揮排水功能之不足,俾維護居民之居住環境及安全。	已由 111 年度南澳鄉道路橋樑路面及附屬設施新設及養護工程(開口契約)改善完成。 建請解除列管。	工程隊
45	持續列管	李主席:為加強南澳鄉東岳村區域內水土保持治理及維護,藉以落實土石流防災預警功能,建請公所盡速在東澳北溪上游主支流設置水位監測點,以維下游居民生命及財產安全。	本案已於 111 年 7 月 6 日南鄉農字第 1110009814 號函提報縣府補助設置辦理, 本案持續列管。	農政課



南澳鄉公所

第 21 屆第 17 次臨時會 代表提案(111/9/5~09/07)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46	本期新增	李主席：鑒於今年新冠肺炎疫情嚴重，為關懷及減輕本鄉鄉民於今年疫情時工作受限、防疫額外支出造成的生活困頓，建請公所於年底時發放每位鄉民振興金新臺幣三千元。	提案宜蘭縣南澳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振興經濟消費禮金發放處理自治條例」送鄉民代表會審議 建請解除列管。	社會課

第 21 屆第 8 次定期會 代表提案(111/10/24~11/04)延議 11/5-11/9

提案	質詢	案由	執行情形	備註
47	本期新增	李主席：建議公所針對本鄉已確診新冠肺炎患者，每人發給救濟金新台幣 1 千元。		社會課
48	本期新增	李主席：建議公所利用台電南澳服務所旁空地規劃本鄉臨時性春節市集並設置臨時廁所。		工程隊